重庆市城口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城口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是政府举办的公共卫生技术管理和服务的事业单位，集疾病预防控制、公共卫生技术管理、卫生监测检验与评价、健康教育促进、应用研究与指导、技术咨询与服务为一体的综合性疾病防治机构，担负着全县25万人的疾病预防控制和公共卫生应急处置工作任务。中心现有业务用房2550㎡。2018年末有正式职工19人，其中高级职称2人，初级职称11人，管理及工勤人员6人。中心设行政办公室、疾病控制科、卫生监测科、检验科、结核病防治科、健康教育科、疫苗接种科等6个科1室。

城口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预算管理级次为县级。执行财务会计制度为《 事业单位会计制度》。

**（二）机构设置。**

城口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现有业务用房4400㎡。2019年末有正式职工19人，其中高级职称2人，初级职称12人，管理及工勤人员5人。

**（三）单位构成。**

 中心内设疾病预防控制科、健康教育科、卫生监测检验科、财务后勤科、结核防治科、预防接种科等6个科室。

**（四）机构改革情况。**

**2019年度本单位不涉及机构改革。**

二、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总体情况。2019年度收入总计2,445.23万元，支出总计2,445.23万元。收支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149.94万元、增长88.78%，主要原因一是2019年中央和市级专项资金投入增加；二是2019年我中心实施了中央投资基础建设项目。

2.收入情况。2019年度收入合计2,178.00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92.64万元，增长69.45%，主要原因是中央和市级专项资金和建设资金增加。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662.79万元，占76.34%；事业收入515.21万元，占23.66%；年初结转和结余267.23万元。

3.支出情况。2019年度支出合计2,140.78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144.65万元，增长114.91%，主要原因是2019年中央和市级专项资金投入增加。其中：基本支出1,209.33万元，占56.49%；项目支出931.45万元，占43.51%；

4.结转结余情况。2019年度年末结转和结余304.4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37.22万元，增长13.93%，主要原因是2019年中央投资建设项目资金结转下年。

（二）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683.88万元。与2018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1,065.10万元，增长172.13%。主要原因是2019年中央和市级专项资金投入增加。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收入情况。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662.79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1,053.94万元，增长173.10%。主要原因是2019年中央和市级专项资金投入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1,280.13万元，增长334.53%。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安排基础设施建设专项经费支出预算750万元”)。此外，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21.10万元。

 2.支出情况。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379.43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781.75万元，增长130.80%。主要原因是2019年中央和市级专项资金投入增加。较年初预算数增加996.77万元，增长260.48%。主要原因是2019年中央和市级专项资金投入增加。

 3.结转结余情况。2019年度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304.45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283.35万元，增长1,342.89%，主要原因是2019年中央投资建设项目资金结转下年。

 4.比较情况。本部门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1）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82.94万元，占6.01%，较年初预算数增加32.80万元，增长65.42%，主要原因是中心人员调入增加工资预算。

（2）卫生健康支出1,266.27万元，占91.80%，较年初预算数增加957.75万元，增长310.43%，主要原因是年中增加建设项目投资750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447.98万元。其中：人员经费336.26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减少97.56万元，下降22.49%，主要原因是单位压缩人员经费开支。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

三、“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5.67万元，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83万元，下降24.40%，主要原因是压缩办公经费开支.(由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补充原因)。较上年支出数减少0.32万元，下降5.34%，主要原因是一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只减不增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全年实际支出较预算和决算均有所下降。二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公车运行维护成本大幅下降。三是强化公务接待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公务接待开支范围和开支标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对应由接待对象承担的费用一律由接待对象自行支付，公务接待费大幅下降。

（二）“三公”经费分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费用0.00万元。

公务车购置费0.00万元， 公务车运行维护费5.67万元，主要用于工作所需车辆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减少1.83万元，下降24.40%，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公车使用规定。

公务接待费0.00万元。

（三）“三公”经费实物量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公务用车购置0辆，公务车保有量为3辆；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其中：国内外事接待0批次，0人；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0人。2019年本部门人均接待费0.00元，车均购置费0.00万元，车均维护费1.89万元。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2019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00万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3辆，其他用车3辆，主要是用于卫生应急及疾病预防控制。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2019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50.9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0.98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50.9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85.9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56.89%。主要用于采购实验室设施设备。

五、预算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单位不涉及项目预算绩效管理与绩效自评。

（二）绩效自评结果

1.绩效目标自评表（无）

2.绩效自评报告或案例（无）

（三）重点绩效评价结果（无）

六、专业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七、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联系人：刘杰 联系电话：023-59222756